

2021 年 iThome 鐵人賽活動簡章

一、活動說明

iThome 鐵人賽源於 12 年前由 iThome 發起的「連續 30 天不中斷發表 IT 技術文章」挑戰活動，鼓勵 IT 人分享技術學習心得，促進技術學習與交流，振興華文 IT 技術文章創作。時至今日，iThome 鐵人賽已成為臺灣 IT 業界眾所矚目的年度盛事，每年皆有數千位臺灣 IT 人抱持著自我挑戰、分享知識的初衷，發表上萬篇中文 IT 技術文章。iThome 鐵人賽的完賽與得獎成就，也成了 IT 人職涯上的一項綜合能力指標。

二、主辦單位

iThome 電週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三、賽制說明

挑戰方式：參加者選擇參賽組別並設定參賽題目，連續 30 天每日於時限前發表文章，且發文格式、內容與方式符合活動規定，即為完賽，可獲得 iThome 鐵人賽挑戰成功證明。

參賽文章若有題目不符、內容灌水或抄襲等非自我創作或違反活動規定情事者，於賽事中發現將取消參賽資格，如賽後發現，除公告取消完賽資格外，並追回相關贈獎。

競賽方式：參加者可選擇參加「自我挑戰」、「主題競賽」或「團體競賽」等比賽方式。

自我挑戰：參加自我挑戰者，達成連續 30 天發文，並且符合活動規定，可獲得「iThome 鐵人賽挑戰成功」證明。

主題競賽：參加主題競賽者，須選擇一個主題競賽組別參賽，參賽題目與內容皆須符合該組主題。達成連續 30 天發文，並且符合活動規定者，可獲得「iThome 鐵人賽挑戰成功」證明，且其參賽作品將送交評審作業，評審委員會將選出各主題競賽組的冠軍、優選及不分組佳作等獎項。

團體競賽：參加主題競賽者，同時可以多人組隊挑戰團體競賽，挑戰成功的隊伍將依團隊總人數與團隊參賽作品總成績，評選出眾志成城獎與最佳團隊獎。

四、比賽規則

1. 註冊報名：參加者必須先註冊成為 iThome 會員，再報名參加 iThome 鐵人賽。

1. 註冊網址：<https://r.ithome.com/ithreg>

2. 報名網址：

2. 報名時間：自西元（下同）2021年8月2日早上10點開始，至2021年9月15日23:59:59截止。
3. 開賽日：參加者可於報名時自2021年9月1日至2021年9月16日的期間，選擇一天作為自己的開賽日。開賽日一旦選定即無法異動，必須自開賽日開始依活動規定發表文章，逾時則視為棄權。
4. 參賽題目：參加者在報名時必須填寫參賽題目，參賽題目在開賽日前可以修改。
5. 主題競賽：參加主題競賽者，在報名時必須選擇參賽的主題競賽組別，完成報名後無法更改組別。主題競賽組別公告在活動官網：<https://r.itho.me/ironman>。
6. 團體競賽：參加團體競賽最少人數為3人，無人數上限。報名方式是由一名團隊成員代表擔任團長，透過「組團」功能邀請團員，待所有團員皆同意即完成報名。報名團體競賽前，團隊成員必須先完成個人參賽報名程序。
7. 參賽組別：參賽者可以同時報名多個組別，同一組別中，亦可報名一個以上的題目。
8. 發文版本記錄：參加者可在當日最終上傳時限前修改當日文章，系統將在23:59:59執行文章頁快照，做為最終發文版本記錄。
9. 語言：iThome 鐵人賽係鼓勵臺灣 IT 技術文章創作，各獎項的評選以正體中文為準。
10. 完賽資格：
 1. 連續30天發文，每日皆於23:59:59前完成文章上傳。連續30天發文是以每一個參賽題目來計算。
 2. 每篇文章字數必須在300字以上（以中文計算，包含標點符號），若有引用，引用部分不得超過文章內容的1/3。
 3. 文章內容須為自我創作，且發文格式、內容與方式皆符合活動規定，並無任何題文不符、內容灌水或抄襲等非原創或違反活動規定、侵害他人著作權等相關權利之虞。
 4. 參加者若於賽後刪除文章，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完賽資格與獎項，並追回獎品與獎金。

五、評審作業

評審作業分為資格審查與作品審查。資格審查由主辦單位依參賽資格與作品格式審定，作品審查由主辦單位聘請主題競賽組別的領域專家，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初審與複審

(決賽) 作業。若評審委員會認為作品未達水準或有特別表現，得決議獎項從缺或增減得獎名額。

六、獎勵辦法

自我挑戰：參加自我挑戰且符合完賽資格者，獲得 iThome 鐵人賽挑戰成功證明獎狀一紙。

主題競賽：參加主題競賽者且符合完賽資格者，獲得 iThome 鐵人賽挑戰成功證明獎狀一紙及獎牌一面；主題競賽設置各組別的冠軍與優選獎項，以及不分組別的佳作獎項，參賽作品經評審委員會評選後，得獎作品作者可再獲得該獎項獎勵，錄取名額與獎勵如下：

1. 冠軍

錄取名額：各組依參賽人數比例設置，參賽人數每超過 50 人設置 1 個冠軍名額。參賽人數不足 50 人，設置 1 個基本冠軍名額。

獎勵：冠軍獎盃 1 座、獎金 1 萬元。

2. 優選

錄取名額：各組依參賽人數比例設置，參賽人數每超過 50 人設置 2 個優選名額。參賽人數不足 50 人，設置 1 個基本優選名額。

獎勵：優選獎盃 1 座。

3. 佳作

錄取名額：不分組別，由評審委員會審視該屆作品水準，議定佳作錄取成績標準，名額不限。

獎勵：佳作獎牌 1 面。

團體競賽：參加團體競賽者，團隊全員符合完賽資格，即達成團隊鍊成。團體競賽設置團隊鍊成獎、眾志成城獎與最佳團隊獎，錄取名額與獎勵如下：

1. 團隊鍊成獎

錄取名額：名額不限，全員符合完賽資格的團隊皆可獲得團隊鍊成獎。

獎勵：團隊成員獲團隊鍊成獎牌 1 面。

2. 眾志成城獎

錄取名額：眾志成城獎設置 1 個名額，以全員符合完賽資格，人數最多的團隊獲得。

獎勵：團隊成員獲眾志成城獎牌 1 面。

3. 最佳團隊獎

錄取名額：最佳團隊獎設置 1 個名額，以全員符合完賽資格，團隊平均成績最高者獲得。

獎勵：團隊獎金 5,000 元、團隊成員獲最佳團隊獎牌 1 面。

七、活動規範

1. 參加本活動者所發表之參賽作品，不得包含謾罵、污言穢語之內容，或有其他影響本活動進行之行為，若有前述情形經主辦單位認定情節嚴重者，主辦單位將取消參賽資格。若作品獲獎，得獎者應返還獎金、獎品。
2. 凡參賽作品涉有抄襲、灌水、違反包括但不限於著作權法、刑法、民法或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之虞者，主辦單位將取消參賽資格。若作品獲獎，得獎者應返還獎金、獎品。
3. 參加「主題競賽」者，發表內容須符合主題，若發表內容與 IT 內容無關或不符主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
4. 參加者若於賽後刪除文章，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完賽資格與獎項，得獎者並應返還獎品與獎金。
5. 得獎者如未出席頒獎典禮，應於頒獎典禮結束的 30 日內提供所要求之完整領獎文件，逾期或未提供完整領獎文件視為棄權，不得再向主辦單位請求交付獎品、獎金，或主張任何權利。

八、注意事項

1. 本活動之活動規範、活動辦法、評選說明及相關注意事項均載明於活動網頁中，參加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視為已詳閱並同意接受本活動之活動規範、活動辦法、評選說明及相關注意事項之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之活動規範、活動辦法、評選說明或其他相關注意事項之行為，主辦單位除得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外，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保留相關權利。
2. 參加者應保證其因參加本活動所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一經主辦單位發現或經第三人檢舉該等資料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
3. 若參加者因違反前條約定導致無法接收其得獎訊息時，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如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因此而受有損害，參加者應負一切相關責任。

4. 使用本活動檢舉機制時須包含以下內容，如未依主辦單位規定提供或提供不齊全將不受理檢舉：
 - 檢舉原因及說明
 - 可證明檢舉原因之相關證明文件
5. 得獎者應於主辦單位通知之期限內回覆確認是否同意領取獎品、獎金，並提供主辦單位所要求之完整領獎文件，逾期或未提供完整領獎文件視為棄權，不得再向主辦單位請求交付獎品、獎金，或主張任何權利。
6. 得獎者所提供之身分證明文件如與登錄資料或參加本活動時所填寫之資料不符，主辦單位得要求得獎者提出相關證明文件，否則將取消其得獎資格。得獎者不得將其領獎資格轉讓予任何第三人。
7. 本活動獎金將匯入得獎者於台灣境內之金融機構帳戶、本活動獎品僅寄送至台灣地區，海外參賽者如有得獎需自行提供台灣地區之寄送地址事宜，主辦單位將獎品寄送至該地址，即視為已完成交付；本活動之獎品不得轉換、轉讓或折換現金。本活動獎項以公佈於本活動網站上的資料為準，如因不可抗力、或非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因素，致無法提供原定獎項，主辦單位保留更換其他等值獎項之權利。
8. 獎品之相關產品安全、保固或瑕疵擔保責任依各廠商之規定，後續保固服務由得獎者逕行向廠商提出，主辦單位對獎品之瑕疵不負擔保之責任。
9. 如有任何因電信設施、電腦軟硬體設備、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加者所寄發、填寫、上傳之資料、或使主辦單位寄發之通知，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亦不得為任何主張。
10. 本活動所涉及之相關資料及記錄，均以主辦單位電腦系統所記錄為準。本活動獎項之領取方式，概依主辦單位所寄發或公佈之得獎通知上所載為準。
11. 本活動之參加者，若以惡意之電腦程式或其他明顯違反活動公平性之方式，意圖混淆或影響活動結果者，一經主辦單位發現或經第三人檢舉，主辦單位除得立即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參加者對於因違反相關規定所產生之一切法律責任，須自行承擔。
12. 參加者同意接受 iThome 隱私權聲明，並同意主辦單位於辦理本活動事宜、活動分析或其他活動網頁上所聲明之方式及特定目的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利用參加者填寫之個人資料。
13. 主辦單位保留擴大、取消或終止本活動之全部或其中任何一部份並對本活動辦法作出修改之權利，毋須作出解釋或事前通知，但會事先作出公佈。

14. 主辦單位保留更改活動截止日期之權利，而毋須作出解釋或事前通知，但會事先作出公佈。
15. 如因任何原因導致參加者未能收到電話以及電子郵件通知，主辦單位恕不負責。
16. 若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有權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及相關規定。
17. 活動之參加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同意接受上述活動辦法。
18. 主辦單位對於本活動之活動辦法及注意事項有最終解釋權。